

新竹市立建功高級中學

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0 年 7 月 31 日

發文字號：竹建功中人字第 1100005808 號

主旨：本校 110 學年度正式教師甄選複試錄取公告。

- 一、國中國文：A10010064 林○汝 正取
A10010006 陳○瑩 備取
- 二、國中數學：B10020034 劉○瓚 正取
B10020039 張○婷 備取
- 三、國中理化：C10030004 姚○陞 正取
C10030057 何○潔 備取 1
C10030009 戴○瑋 備取 2
- 四、國中專任輔導：D10040084 吳○真 正取
D10040068 徐○寧 備取 1
D10040038 謝○儀 備取 2
- 五、國中資訊科技：E10050003 譚○融 正取
E10050018 施○均 備取 1
E10050007 陳○婷 備取 2
- 六、國中生活科技：F10060001 何○雯 正取
- 七、國中童軍：G10070015 林○佳 正取
G10070027 吳○柔 備取
- 八、國中體育：H10080001 范○誠 正取
H10080031 劉○君 備取 1
H10080054 謝○宇 備取 2
- 九、國中音樂：I10090022 游○憲 正取
I10090047 曾○欣 備取 1
I10090051 盧○旒 備取 2
- 十、國中輔導：J10100036 吳○穎 正取
J10100017 黃○平 備取 1
- 十一、高中物理：K012 陳○○傑 正取
K051 李○璋 備取 1
K052 陳○如 備取 2

注意事項：

- 一、請錄取人員於 110 年 7 月 31 日（星期六）下午 1 時至 7 時前攜帶以下證件及資料，至本校人事室辦理報到等事宜：
 - （一）大學（含）以上畢業證書正本及影本。
 - （二）全部經歷證件正本及影本（含歷任服務學校離職證明書、歷年成績考核通知書）。
 - （三）教師證書（正本及影本）。
 - （四）離職證明書（無則免附）。
 - （五）最近 3 個月內彩色相片 1 張（2 吋）。
 - （六）身分證正本。
 - （七）健康聲明切結書。
 - （八）男性加附役畢或免役證明書。
 - （九）中國信託存摺（無則免附）。
- 二、逾期報到以棄權論，並由備取人員依序遞補。
- 三、因應防疫，進入校園須出示個人證件、實聯制及量測體溫。

校長 林 國 松